

907512
7171511

(美) 詹姆斯·帕特里克·坎宁安著

● 第三版 译

公路嬉皮士

中国美术学院美术考级教材
素描分册
★ 藏版 ★

浙江文艺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故事发生在美国南海岸的避暑胜地极乐城。

哈里·米切尔原是美军伞兵上士，在越南南方服役三年后，怀着忧郁的心情回到美国。在到南方休假的途中，他从一伙嬉皮士手中救出了青年兰迪。感激不尽的兰迪为他在自己服务的极乐城多米尼克饭店找了一个工作，两人结伴而行，并搭上一个神秘女人的汽车。不料她不辞而别，车上给他们留下一具无名男尸。

在多米尼克饭店，哈里·米切尔意外地查明死者是店老板索罗·多米尼克的多年好友，警方正在追捕的惯盗鲍尔蒂·里克卡尔德。哈里·米切尔决心揭开死尸之谜。他以在死者身上找到的一把钥匙为线索开始了自己的调查活动。与此同时，极乐城警方也对鲍尔蒂之死立案侦破。

经过一番周密的调查，哈里·米切尔终于了解到这是一起由索罗·多米尼克一手策划的重大杀人抢劫案。最后，索罗·多米尼克被警方拘捕，其女尼娜误被同伙杀死。哈里·米切尔得以死里逃生，提前结束了自己的假期，只身前往纽约开始新的生活。

作品情节跌宕起伏，悬念频生，从一个侧面深刻地揭示了美国社会的堕落和尔虞我诈，生动地刻画了哈里·米切尔的果断机智，索罗的阴险狡诈和警察的勾心斗角。

第一章

“你瞧那帮家伙！”卡车司机厌恶地骂道，朝驾驶室窗外啐了一口唾沫，“我宁可让麻风病人搭车，也不会让那些丑八怪上我的车。”

哈里·米切尔把宽阔的后背靠在驾驶室沙发的皮靠背上。他的目光从宽敞的公路一边移向另一边，打量着前面不远处等在路边的三五成群的嬉皮士青年。他们提着旅行袋和纸箱，拿着吉他。这辆大型卡车向他们疾驰而去。

“废物！”卡车司机说，“他们就是未来！”他哼着鼻子轻蔑地嘟囔道：“真是笑话！这些臭气熏天的家伙，为了钱让他们杀死自己的亲妈都干！”

卡车驶近三个穿牛仔裤和衬衣的姑娘。她们朝司机挥着手，做着猥亵下流的手势。

“小娼妇！”他又向窗外啐了一口，“只要我愿意，就决不要孩子！我老婆一心想养孩子，可我不答应。我们这一代就够糟糕的了，可这些家伙……”

哈里·米切尔从衬衣兜里掏出一盒揉得皱皱巴巴的“骆驼”牌香烟，递给司机一支。两人点着烟，卡车司机说：“我猜你一定在想，我为什么让你搭车。”他飞快地扫了哈里一眼，然后又抬头望着前面的公路，“我告诉你吧。你刚从军队退役，象我一样……是当过兵的人。这我一眼就看得

出来。我参加过朝鲜那场倒霉的战争。你什么时候回来的？”

哈里睨视着车前方象黑色的带子一样奔来眼底的柏油路面。

“刚回来十天。”他回答说。

“呃，”卡车司机点点头，“你还保留着当兵的那种神态。不要着急，慢慢来吧。你今后有什么打算？”

哈里耸耸肩。

“和其他的人一样。”

“愿意回来吗？”

“嗯，我想是的。”

“是呀，”卡车司机略有同感地点了点头，“我说你还象在军队一样吧，那地方……军队，真他妈的有意思。象个圈套，不是吗？当了兵，就拼命诅咒它；可一退役，又有点留恋……。你现在感到孤单了，这我懂。我当年离开军队时也是这样。”他狠吸了一口烟，从鼻孔里喷出来：“现在当兵的日子是象报纸上写的那样苦吗？”

哈里挪动了一下身子。

“苦的是一切都令人生厌。”他没有再说下去，脑海里浮现出那闷热不堪的稻田和丛林，以及令人胆战心惊的伏击战。他曾拿定主意不再回首往事；对他来说，这一切都已成为过去。他尽了三年的义务，现在终于摆脱掉了这一切。

卡车司机感觉得出来，这个身材魁梧、长着金黄色头发的年轻人眼下正象他当年退伍回家时那样对战争感到厌倦。他感到失望，因为他极想与他聊一聊各自的经历，想听听这场战争的真相。但既然这小伙子不愿谈及这方面的事，再追

问下去也是枉然。

当时，这个名叫萨姆·本茨的卡车司机在丹顿滩附近的一家快餐馆里要了一份咖啡和三明治。他是到奥瑞基韦尔拉水果，运往北方的市场。每星期运两次货。他开始讨厌这条公路，因为途中满目皆是那些到南边寻找阳光和海水的无聊之辈。为了搭车，他们几乎钻到他的车轮底下去。

在快餐馆里，这个身材高大健壮、面色苍白、长着满头金发和警觉的蓝眼珠的年轻人正在喝可口可乐，吃着一份三层三明治。他的鼻子仿佛被人重重打过一拳似的歪向左边。他约莫三十岁年纪。他那削瘦的身材、正襟危坐的姿势和自信沉稳的气质告诉本茨，他刚刚从军队里出来。

他们寒暄了几句，当哈里·米切尔说出他正往南方去时，本茨便主动提出让他搭车。本茨不记得自己邀谁搭过车，可他喜欢这小伙子的堂堂仪表，并想和他交谈，所以当小伙子接受了他的建议时，本茨感到乐不可支。

“算了。”本茨此时心想，“如果不愿意提到军队的生活，总还可以谈些别的什么吧。”

“你是到迈阿密去吧？”他搭仙着问，“我不能把你送到那里，我只到奥瑞基韦尔……在迈阿密这边一百一十英里。”

“我去极乐城。”哈里回答说，“知道那地方吗？”

“从没去过，可听许多人提到过。但你可能在迈阿密会感到更自由些，那是一个更讲民主的城市。极乐城完全是有钱人去的地方，那里的警察可不把我们这样的人放在眼里。你是不是在那地方找到了工作？”

“不是，可我想会找到一份工作的。我听说到旅游旺季

那地方有许多临时工作可做。”哈里说，“干什么我倒并不在乎，只想能晒晒太阳，呼吸一下大海的空气。”他脸上绽出笑容，又说：“也许你认为在越南决不会缺少这些，可我盼望的是能和和平平地躺在阳光下，舒舒服服地晒一晒。”

“记住我的话，”本茨劝告说，郁闷的面孔突然变得严肃起来，“你在奥瑞基韦尔下了我的车后，要避开公路，走小路。你当然不想和那些亡命之徒纠缠到一起。谁都这样认为，再有本事的人也对付不了八、九个那样的家伙……。他们总是成帮结伙地走路。”他低头扫了一眼放在哈里·米切尔两腿中间的崭新的帆布背包，“他们一看到它，就想要。他们也会眼红你的手表。相信我的话，那帮混蛋一旦看中什么就会想方设法搞到手。”

“我会小心的。”哈里有点不耐烦地说，语调中流露出胸有成竹的人所惯有的自信心。

本茨把一只手搭在哈里的膝盖上。

“你这样单身一人是寡不敌众啊。这条路不安全。我一想到车子如在这里抛锚，就心惊肉跳。我打过的仗够多了，也可谓是身经百战了，可一想到在这条公路上如发动机出了毛病而我又一筹莫展，就莫名其妙地感到恐惧。那些小杂种会向我扑上来，象白蚁一样爬到驾驶室顶篷上，而我会束手无策。”

听着他的话语，哈里·米切尔不禁紧紧盯着他的脸。

“会这么糟吗？”哈里问，尽管他很自信，情绪也不免受到影响。

“会的。每年这个时候，他们在这条公路上象毒液一般四处喷溅，”本茨答道，禁不住甩了一下头，“有一次，我

兄弟开的车的车轴断了，停在离奥瑞基韦尔二十英里的地方动弹不得。他当时就象我这会儿一样正运送一车鲜桔。等到后来警察发现他时，他已断了一条腿和三根肋骨，脸也被踢得象个烂苹果。半吨水果被糟踏得不成样子。他们剥光了他的衣服，钱也被抢走了，连汽车的发动机也被拆得七零八落。我兄弟在医院里整整躺了十个星期。出院后，他就和汽车绝了缘分。他给吓破胆了。现在他在一家汽车修理站里干些杂活。

“我告诉你，这条公路是个毒蛇窝，所以千万绕开公路。”他一扭头，“瞧，又来了一帮。”他加快了车速。

这是五个留披肩长发的年轻人，其中几个留着肮脏的乱糟糟的胡须，身穿颓废派牛仔裤，披着肮脏不堪的棉布外套。他们正在朝迎面开来的卡车招手。

当他们发现卡车丝毫没有停下来的迹象时，其中最年轻的一个便从路旁草地蹿到公路上来。在那令人心悸的一瞬间，哈里以为卡车的挡泥板就要撞上那小伙子了，但本茨熟练地打着方向盘，躲过了他。卡车上的两个人都瞥见了那张吓得毫无血色、凶相毕露的瘦削面孔、那对圆睁的眼睛和向后仰起的下巴上方飘起的乱发。这张脸一闪即逝。车后传来叫骂声，雨点般的石块落到驾驶室顶篷上，又弹落到路面。

“你看到了吧？那小畜生就跳到你眼皮底下……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本茨向窗外啐了一口，“如果刚才对面也有车开来，不撞上才怪呢。”

“这条路没有巡逻警察吗？”

“巡逻又怎么样？这是一个自由的国度，难道不是吗？你能说走路违法吗？”本茨皱起眉头，“只等警察一过去，

他们就又为非作歹。”

哈里耸了耸肩。这次旅行对他开始失去一些原来的魅力。

“极乐城离迈阿密大约一百英里，对吗？”

“差不多。从奥瑞基韦尔大概要走二百英里左右。你走小路吧，我给你一份地图。”

一小时以后，一路上大部分时间都在滔滔不绝地谈论政府、体育、老婆和最近的登月探险的本茨减慢了车速，把卡车拐进一条二级公路。

“快到了，”他对哈里说，“我还有一两英里就到目的地了。你沿前面那条路走。”他手指着一条从二级公路又出去的狭窄土路。这条路弯弯曲曲延伸到一大片茂密的森林。他停住卡车，“你还要走一段路，也可以搭上车。附近的农民都走这条道，可千万别大意！这一带没有真正安全的地方。”他从网架上取出一张地图，“这一带乡间景色很美，有的地方有些潮湿，还有蛇。”他咧开嘴笑了，“但是你到过那种地方，这对你算不了什么。”他又探身从网架里摸出一根瓶状木棒，说：“带着这个，我这儿还有一根。这东西使起来挺顺手……。前途莫测啊，你也许有用得着它的时候。”

哈里摇了摇头。

“谢谢，我用不着这东西。”

“拿去，”本茨催促道，“说不定你就需要它。”他把木棒塞到哈里手中，又说：“好啦，再见了……，到阳光下好好玩一玩。”

两个男人握手道别。

“谢谢你捎我一程，”哈里对他说，“我回来时会打听你的，我最多在那里待一两个月。”他转身跳到地上，漫不经心地把木棒塞进帆布背包，甩到肩上。

“我们一言为定，”本茨笑嘻嘻地说，“这个季节每逢星期一和星期二我都路过这里。你在奥瑞基韦尔随便向谁打听萨姆·本茨都行，他们会告诉你到哪里找我。我很愿意让你搭我的车回去。也许下一次我们能谈谈你在越南的经历……，我对这个感兴趣。”

哈里情不自禁地笑了。

“我可对这个不那么感兴趣。好了，再见，再次谢谢你。”

卡车开动后，他挥了挥手，迈开大步向那条土路走去。

这条覆盖着厚厚尘土的路阒无人迹。哈里顶着火辣辣的太阳步行了五英里，不曾见到一个人影或一辆汽车。他来到一片绿荫荫的桉树林边，离开道路，靠着一棵树坐下来，点着一支香烟。他摊开本茨送给他的地图，研究起来。他走的这条土路向前蜿蜒约十英里，有一个叉路口：向左仍拐回公路，向右通往奥瑞基韦尔镇。从这个小镇，土路又穿过一大片森林延伸到另一个叫黄亩的镇子。他决定就在那里过夜。

他动身赶路。三年艰苦卓绝的戎马生涯给了他第一流的健壮体魄和用之不竭的力气，他渴望跋涉。

午后一点钟光景，他在路旁找了一处树荫，席地而坐，吃下一块鸡蛋西红柿三明治，喝了一筒温吞吞的可口可乐。他燃起一支香烟，刚起身，就听到一辆小汽车驶近的声音。他顺声音扭过头去，只见一辆警车正拐弯向他开来。

车里坐着两名大块头的警察。把着方向盘的警察一发现

哈里，就加快了车速。汽车在哈里身旁嘎的一声刹住了。车门开后，两名警察探身跨到车外。从副驾驶座上下来的那个警察来到哈里面前，他身材足有六英尺高，长着一张多肉的脸膛和一对小眼睛。另一个警察要年轻些，也是一张肥肥胖胖的红润面孔，目光犀利。他站在靠后一点的地方，手搭在套着皮套的手枪的把柄上。

“你是什么人？在这几干什么？”年长的警察威严地问。哈里看了一眼他袖口上的巡官标志。

“赶路的。”他语调温和地答道。

“嗯？”巡警的目光从上至下地打量着哈里身上的卡叽布短袖衫、整洁而有褶痕的卡叽布工装裤和脚上那双沾满尘土的新运动鞋。巡警的口气缓和了下来，“你叫什么名字？”

“哈里·米切尔。”

“从哪儿来？”

“纽约。”

“有证件吗？”

哈里解开衬衣兜上的钮扣，掏出自己的陆军退役证书、驾驶执照和身份证，一并递给巡警。

巡警查看完退役证书，斜眼瞅着哈里发问：

“刚刚回来，嗯？当过伞兵，对吗？”他脸上突然露出友善的笑容，“我想那里一定很有趣，上士。”

“你可以这样想，”哈里平静地答道，“可我却不一样认为。”

巡警把全部证件还给哈里。

“你到什么地方去？”

“极乐城。”

“那还有一段路程。你步行去那里，是出于无奈、还是有此嗜好？”

哈里眼中温和的目光消失了，他对这种追根究底的盘问感到恼火。

“这也关你的事吗，巡官？”他盯着那警察刻薄的眼睛反问道。

“当然关我的事。对于身无分文却往南走的人，我们都要查问。你带钱了吗？”

“我身上有二百一十美元，”哈里说，“可我喜欢步行。”

巡警点了点头。

“在极乐城找到了工作吗？”

“还没有，但我会找到的。我在那儿至多待两个月，因为我在纽约有工作，正等着我去干呢。”

巡警又点了点头。

“也许你不相信，”他用和缓的语调说，“这一带几乎和越南的稻田地一样肮脏、充满危险。”

哈里挪动了一下身体，仅仅出于礼貌才没有显露出烦躁的样子。

“你这样想吗？过去两天里我一直在你们的管辖区里，并没有遇到你所说的那种稻田地。依我之见，你对这一带的情况有点儿夸大其辞。我并不担心。”

巡警叹了口气，挺起他结实的双肩。

“一两个小时之前，”他解释说，“五个青年人，其中还有一个姑娘，路过离这儿差不多五英里远的一个农场。他

们偷走了三只鸡和一台半导体收音机。当时农场里有四个成年人，他们眼睁睁看到他们捉住鸡，并从场房里拿走了收音机。这四个人当时却都无动于衷。他们让那些青年人偷走了东西，过后才给我们打电话。我告诉这几个人，他们当时没管是对的。如果我能追上他们，我会用手枪和他们谈谈……只能用这种方式同他们谈。你刚才的话不对，关于这个地区的情况没有任何夸大，这就是我最后要说的。”

哈里的蓝眼睛突然射出愤慨的目光。

“鬼知道这个国家从我们离开到现在发生了什么事？”他似乎在自言自语，“成年人竟惧怕起一些乳臭未干的毛孩子来。”

巡警略一顿首，凝视着哈里。

“三年的时间，一切都变幻莫测。你忘了我们的国家有与日俱增的吸毒问题，到南方去的这些孩子大都是些瘾君子。他们相信自己能主宰一切。只要不去惹他们，他们还算规矩。当地人都知道这一点。收获季节，谁也不想变成残废、挨刀子或进医院。上士，切记提防这些年轻人，离他们远些，绝不可逞英雄。我可不愿看到你在三年来的第一个假期里白白把自己葬送掉。你当然也不愿把这两个月消磨在病床上，对吧？”他转向他的伙伴：“好了，杰克逊，我们该走了。”他对哈里点点头，回到警车里。

哈里目送着他们离去。然后，提起背包，若有所思地挠挠下巴，耸了耸肩，沿着尘土飞扬的道路走去。

黄市镇主要街道的上方闪耀着两个用红色霓虹灯拼成的大字：“美味”。招牌的下面是一幢带护墙板的火柴匣形楼

房，窗户上挂着窗帘，外面有一条游廊。白天，人们可以坐在游廊上边用饮料，边观赏街景。夜幕降临以后，店里就很少有人光顾了。

这是本镇唯一的一家带酒吧的饭馆，店主人叫托尼·莫雷利，是一个胖胖的、性格开朗的意大利人。

大约二十年前，莫雷利漂泊来到黄市镇，他在镇里转了一圈后，认为这座小小的乡镇需要一家饭馆。由于他脾气随和，人缘好，烧得一手价廉物美的好饭菜，而且深谙人情，所以买卖很快兴隆起来。他太太患肺病故去时，全镇的居民都参加了她的葬礼。这件事明白无误地告诉托尼·莫雷利，他不仅在本镇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而且受到当地人的衷心爱戴。这一发现大大减轻了他丧偶的痛苦。现在他的女儿玛丽亚已长大成人，她接替了母亲的位置掌管酒吧和饭馆，而他仍在厨房掌勺。

上午十一点到下午三点是莫雷利生意最忙的时候。饭馆成了到黄市镇来的农民的憩息场所。他们喜欢在这儿喝点饮料，吃顿午饭。到了晚间八点左右，饭馆就冷落下来。镇里的居民习惯在家里吃晚饭：所有的人都热衷于看电视。尽管如此，莫雷利的饭馆仍开门营业。他不甘寂寞，喜欢有人作伴；如果有过路的外乡人或等不及赶到奥瑞基韦尔吃晚饭的饥肠辘辘的卡车司机光顾，他定会热情款待他们。

这天晚上八点半钟左右，哈里·米切尔来到镇上的主要街道。他微带倦意，饥饿难忍，渴望能喝点儿清凉饮料。映入眼帘的霓虹灯招牌使他加快了步伐，他登上游廊的四级台阶，推门走进饭馆。他在门口站住脚，环顾四周。

店内摆着大约二十张餐桌，每张桌上铺着红白格子的塑

料台布，井然有序地摆放着四份餐具。他的右手是酒吧柜台和一面长长的镜子。天花板上一个大吊扇缓慢地转动着，搅动着店内混浊闷热的空气。酒吧柜台后面站着一个黑头发，体态丰润、皮肤白皙的年轻姑娘，正在看报纸。哈里把背包放在地上时，她闻声抬起头，用赞许的目光打量他一番，脸上堆起笑容。

“欢迎光临黄市镇。”她对哈里说，“你想喝点什么……，我猜你一定渴得嗓子冒烟了。”

哈里朝她报以微笑，来到柜台边。

“你说对了。”他说，“来杯啤酒……，要冰镇的。”

她取出一瓶挂满霜花的啤酒，起开瓶盖，倒满一杯，朝他推过来。

哈里举起酒杯，望着她说：“为了你明亮的眼睛和令人感到亲切的微笑，干杯！”说罢，仰脖把酒一饮而尽。

过去从来没有人这样恭维过玛丽亚，她满脸红云，心里乐滋滋的。

“谢谢你！”她说。

哈里搁下杯子，用舌头舔了舔沾满酒沫的嘴唇，缓缓地出了一口气。

“当你需要它时……，它就象甘露，喝了，令人神清气爽。请再来一杯。还有饭吗？”

玛丽亚愉快地笑了，又斟满一杯酒。

“这里随时都有饭吃。来点儿通心粉、猪排炸土豆、苹果饼和我们自己种的青豆怎么样？”

哈里惊奇地睁大双眼，他原以为只能吃到三明治呢。

“你是说，我马上就能吃到这些东西？”

玛丽亚转回身，拉开身后的格子窗。

“爸爸，来了一位饿着肚子的先生。一份饭菜，越快越好。”

窗洞里立刻露出一张笑嘻嘻的胖脸。莫雷利用审视的目光端详着哈里，赞许地点了点头，说：“通心粉马上就好，猪排等十分钟就送来。你喜欢吃洋葱吗，先生？”

哈里嗯了一声，用手拍拍自己肌肉发达的扁平腹部。

“没有我不喜欢的，先生。”

莫雷利那张乐呵呵的面孔缩了回去。

“请坐！”玛丽亚指了指近旁的一张桌子，“你先喝啤酒吧。”

哈里拎起自己的背包，放在餐桌旁，坐下来。他四下里张望着空荡荡的饭馆。

“今晚没有别的顾客，往常也这样吗？”

“往常也这样。我们主要靠午饭挣钱，但晚间偶尔也有人来，所以打烊很晚。你从很远的地方来吗？”

“从纽约来。”哈里又四下里看了看，这会儿他觉得轻松自然些了，“这地方真不错，出乎我的意料之外。附近有留宿的地方吗？”

玛丽亚莞尔一笑，她把圆滚滚的胳膊肘拦在柜台上，打量着哈里。她觉得他酷似她过去看过的某个电影明星。象谁呢？保尔·纽曼？对，当然是保尔·纽曼。他们都有一双令人羡慕的蓝眼睛，发式也相同。

“我们这里有个房间，连早饭算在内要三美元。早饭也是我父亲的风味……拿手的。”

“那我就住在这儿。”哈里爽快地说。

这时，从格子窗里递过来一盘盛得满满的带调味香肠的通心粉。玛丽亚端过来，放在哈里面前。她在他身边停留了片刻，看着他拿起一把叉子，然后匆忙走向柜台切面包。

“就你父亲一人做饭吗？”哈里问。

“是的。”玛丽亚把面包搁在哈里的桌子上。她凝眸注视着他，不愿走开。除了在银幕上，她还从未见到过象他这样迷人、健壮、英俊的男人。“信不信由你，我和爸爸已在这里住了二十年了。我就是在这里出生的。”

“你喜欢这里的一切吗？”哈里边问边用叉子熟练地绕起通心粉，送到嘴里。煎洋葱的气味刺得他的鼻子抽动了一下。

“是的，这里的一切我都喜欢。”玛丽亚回答说，“只是晚上有点儿无聊。我和爸爸都不喜欢看电视。但小伙子们来吃午饭时，可有意思了。”

“这是我吃过的最可口的通心粉了。”哈里由衷地称赞道。

“你爱吃！”玛丽亚立刻绕过柜台走进厨房，把哈里的评语告诉父亲。

哈里狼吞虎咽地吃着，眨眼间，一盘通心粉下了肚。他满足地出了一口长气，把盘子推开。接着，他把剩下的啤酒一饮而尽。这时玛丽亚托着一盘丰盛的饭菜走出厨房。她把托盘放在柜台上，撤下哈里面前的空盘子，又看了看酒杯。哈里点点头，玛丽亚便把酒杯拿到柜台上，又倒满一杯。

她给他端过来两块足有两英寸厚、涂有脆炸洋葱的猪排，还有一盘炸土豆和青豆。

“你慢慢吃吧。”说罢，她把空盘子送回厨房。

哈里心里希望她留在这儿，一起聊聊天。玛丽亚是他所喜欢的那种天真无邪、头脑简单的意大利姑娘。从西贡回国途中，他曾在那不勒斯和卡普里岛停留了一个月。他是在那里开始喜欢上意大利姑娘的。在他心目中，她们思想单纯，心肠软，从不惹麻烦。在纽约的那个星期，和他萍水相逢的姑娘令人厌倦。她们总是喋喋不休地问这样那样的问题：性生活，金钱，节食以及她们的前途等等。她们怨天尤人，高谈阔论什么炸弹、避孕药、自由、政治以及天晓得的那些事情。他在她们那个年纪时，从不为这些事伤脑筋。在他看来，她们的生活被这些五花八门的东西搅得一团糟。

正当他快要吃完第二块鲜嫩多汁的猪排时，突然传来的一阵响声使他的手停住了，叉着一块肉和炸土豆条的叉子停在嘴边。

外面有人步履沉重地沿街跑来，鞋底飞快地敲击着柏油路面。哈里放下手中的刀叉。

少顷，来人跑上饭馆的台阶，脚步声几乎震颤着这所房屋。店门“砰”的一声被撞开了。

哈里注视着冲进来的那个男人，同时听到街上又传来“劈里拍拉”杂乱的声音：这是几个人的脚步声。它预示着某种危险的临近，犹如一群饿狼正在逼近猎物。

哈里的眼睛迅速地打量着来人，他正气喘吁吁地踟蹰在门口。来人大约二十五、六岁年纪、中等稍矮身材，比哈里要矮一头。他的满头黑发长及衣领，清癯、机警的脸庞泛出赤褐色。他的右眼上方有一处难看的刀伤，鲜血从脸的一侧淌下来，半边下巴青肿。他沉重地呼吸着，狭窄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汗湿的头发紧贴头颅，红白格子的衬衣被撕破，